



通告 (學生活動) - 第四十七屆香港特殊奧運會滾球比賽(決賽) (2324-039)

敬啟者：

本校已為貴子女報名參加由香港智障人士體育協會舉辦的「第四十七屆香港特殊奧運會滾球比賽」，有關決賽資料如下：

- (一) 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13 日(五)
- (二) 活動時間：上午 10:00 – 下午 2:50 (學生約於下午 12:30 完成比賽，教師會與學生午膳後回到場地參與下午 2:35 舉行的頒獎禮，完結後會離開場地回校)
- (三) 活動地點：東昌街體育館
- (四) 服裝：運動員必須穿著合適運動服裝及鞋底不脫色的運動鞋
- (五) 交通安排：去程於上午 8:45 在沙田火車站 A 出口等，由教師帶學生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比賽場地；回程與老師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回校
- (六) 午膳安排：外出午膳 (學生請自備八達通，並確保有足夠餘額)
- (七) 賽事安排：1. 規則可於網頁(www.hkso.org.hk/特奧項目/體育項目/滾球)下載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 10 月 9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。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陳樂欣老師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3 年 10 月 5 日

回條 - 第四十七屆香港特殊奧運會滾球比賽(決賽) (2324-039)
(請以☑表示，並於 10 月 9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

現 同意 不同意
敝子弟參加第四十七屆香港特殊奧運會滾球比賽(決賽)，並了解有關安排。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23 年 10 月 日